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公告

(2025)苏0402强清59号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常州市全柏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本院已作出(2025)苏0402强清59号民事裁定书予以受理，并指定了清算组，本案适用简化审理程序。清算组处理清算事务的地址：常州市天宁区东经120路15号金融商务广场6号楼9楼，联系人顾文杰，联系电话：13861188592。

常州市全柏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2025年7月18日前向清算组申报债权，并提交有关证据。逾期未申报债权的，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八日